

广告合作合同

甲方：百色市右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(以下简称甲方)

乙方：百色市清华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诚实守信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就右江区图书馆 2025 年图书馆服务宣传周活动制作事宜，共同签订并履行本合同。

一、制作项目内容：2025 年图书馆服务宣传周活动

二、价格：29630 元（后附清单）

三、付款方式

制作完成交给甲方后，乙方开具正规专用发票给甲方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 7 个工作日按发票金额汇款至乙方指定公账银行账户：

账户名称：百色市清华广告有限责任公司

开户行：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百城支行

账 号：6051 1201 0100 9095 38

四、甲、乙双方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五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百色市右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代理人签字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5 月 9 日

乙方：百色市清华广告有限责任公司

代理人签字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5 月 9 日